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新聞稿

發稿日期：100 年 11 月 10 日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與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暨所屬各分局、彰化縣警察局、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所屬查緝隊、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中部打擊犯罪中心，為淨化選前治安及更落實查緝「毒品中小盤」之政策，於昨(9)日凌晨起，由本署陸續出動 32 組檢察官，分別指揮前揭各司法警察機關，針對 3 件掃黑案件、5 件販毒案件，在臺中市、彰化縣等 113 處地點執行搜索、拘提及約談行動，展開第九波大規模同步掃黑及查緝毒販行動（亦為今年第二波熱區掃蕩行動），務求淨化選前治安、壓制黑道氣焰、全力斷絕毒品犯罪、遏止毒品新生人口產生。

臺灣臺中地方法院檢察署為落實法務部曾部長所宣示之強力掃蕩毒品中小盤(藥頭)及排除民怨政策，並求有效壓制毒品及其衍生犯罪，近年來已與中部地區司法警察規劃超過 25 波的大規模掃蕩臺中地區藥頭行動，僅在近 2 年內即逮捕移送販賣藥頭超過 2000 餘名，確實有效壓制毒品及相關犯罪之衍生。

本署指派林映姿、卓俊忠檢察官分別擔任本署掃黑及緝毒案件之執行秘書，負責統籌規劃本署所有掃黑及緝毒案件之執行作為，此波行動由本署林宏昌、張富鈞、藍獻榮、劉海倫、陳旻源、蔡雯娟、吳宇軒及廖聖民等 8 名檢察官分別主辦個案之執行作為，另由蔣忠義、張文傑等 22 名檢察官分別參與支援複訊、檢閱卷證等工作。於昨(9)

日凌晨起，同步指揮臺中市政府警察局暨所屬各分局、彰化縣警察局、新北市政府警察局金山分局、內政部警政署刑事警察局中部打擊犯罪中心、行政院海岸巡防署所屬查緝隊等司法警察機關，在臺中市、彰化縣 113 處地點執行搜索、拘提及約談行動。迄今(10)日下午 17 時，業已拘獲掃黑案件之吳姓、陳姓等嫌疑人共 25 名；拘獲及逮捕販毒及施用毒品被告 48 名，聲請羈押掃黑案件被告 3 名獲准。另查扣改造手槍 1 支、改造子彈 10 顆(均尚未鑑定)、詐賭工具 1 組(含瓷器碗公 2 個、強力磁鐵 2 個、黑磁鐵 2 個、灌鉛骰子 4 顆)、簽賭記帳單，球棒、手銬等暴力討債工具等物，以及第二級毒品甲基安非他命約 15 公克、第三級毒品 K 他命約 500 公克，相關案情本署仍深入釐清中。